

##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光连锁”）拟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相关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作为国光连锁的独立董事，现就公司本次会议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

### 一、《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2 年度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均将以市场价格进行确定，关联交易遵循了市场定价原则，定价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情形，不会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基于以上情况，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应就关联事项回避表决。

### 二、《关于公司续聘 2022 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服务过程中，按时完成了公司的审计任务，并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续聘 2022 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王金本：

2022年4月20日

（本页无正文，为《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王金佑： 

2022年4月20日

（本页无正文，为《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刘萍： 

2022年4月20日